

## 經濟資源面面觀

本校網站 <http://www.ncku.edu.tw> 首頁 > 在校學生 > 財務資訊 >

### 榕園圓夢助學網

<http://stud.adm.ncku.edu.tw/sgo/assistance.htm>



#### 【獎學金申請】 生活輔導組 分機：50353

本校獎、助學金係接受各財團法人文教基金會、政府機關、慈善宗教團體或個人捐贈而來，共計約 300 項。依各項獎學金獎勵對象、條件概分：全校性（文教基金會、社福宗教團體、校友會、公司個人團體、宗親會、同鄉會、地區性、殘障生、僑生、教育部、論文等）、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電資學院、規劃學院、管理學院、醫學院、社科學院、生科學院等 10 大項。獎學金獎額從新台幣\$2,000 元到\$100,000 元不等。本校學生依各項獎學金辦法公告訊息，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申請、或自行寄送至各單位，生活輔導組再依獎學金承辦流程公告辦理。

#### 【學雜費減免】 生活輔導組 分機：50340

各類生就學優待減免之申請對象為：軍公教遺族(含給卹期滿、給卹期內)、現役軍人子女、低收入戶學生、原住民籍學生、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依每學期末公告之規定申辦減免期間內，備妥申請表件及各項證明文件至生輔組辦理各類學雜費減免。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 生活輔導組 分機：50340**

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每年約9月初於生輔組網頁公告，相關申請條件、期間、程序、及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 1、申請條件：
  - (1) 家庭年所得低於70萬元
  - (2) 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不得超過2萬元
  - (3) 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不得超過650萬元
  - (4)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60分以上(新生及轉學生免採計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 2、申請期間：每學年第1學期約(10/1至10/20)申請，待教育部審查資格符合補助者，於第2學期註冊繳費單內直接扣除。(第1學期無減免請依實際學雜費繳交)
- 3、申請程序：
  - (1)請先至生輔組公告之連結網址做「線上登錄申請」，填寫資料存檔後並列印申請表。
  - (2)於公告繳件期間，將申請表及戶籍謄本交至生輔組審驗查收，始得完成申請程序。
  - (3)請注意「線上登錄申請」之系統關閉後，將無法受理。
- 4、注意事項說明：
  - (1)凡於本學年度內，已依據各類就學減免辦法申請就學減免之學生或已依據其他規定領取政府所提供補助費、減免學雜費性質相當給付者，僅能擇一辦理，不得重複申請補助。
  - (2)學生未完成上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不予核發；學生未完成下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該學年度已核發的助學金，不再重複核給。
  - (3)家庭中具國民中小學或幼稚園教師、軍人身分者，應檢附就職學校或機關開立之薪資所得證明，以供查驗。未提供者，本項補助不予核發；已核發者，將予追繳。
  - (4)證明文件：最近3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含以下人員)
    - 未婚之學生：學生本人、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 已婚之同學：學生本人、父母加計配偶。
    - 以上人員分開居住之戶籍謄本亦須申請繳交。

※查詢申辦網址：榕園圓夢助學網 <http://stud.adm.ncku.edu.tw/sgo/assistance.htm>